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3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2月15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2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因监事会主席张帆、职工代表监事王浩沚、监事章冰烨均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须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因监事会主席张帆、职工代表监事王浩沚、监事章冰烨均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须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监事会对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的相关情况,认为本次核销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后将更有利于真实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资产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核销资产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4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3年2月20日在公司25号楼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职工代表张琦琦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合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等基本原则,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提高公司员工凝聚力和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同意《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5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2月20日,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 一、本次核销资产的基本情况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核销部分资产进行了充分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相关应收账款、存货进行核销。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核销账面应收账款、存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类别	核销金额	已计提资产(信用)减值准备金额
1	存货	9,565,813.66	9,565,813.66
1.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存货	8,883,032.46	8,883,032.46
1.2	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存货	682,781.21	682,781.21
2	应收账款	7,944,846.97	7,944,846.97
2.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7,944,846.97	7,944,846.97
	合计	17,510,660.63	17,510,660.63

### 二、本次核销资产对2022年度利润的影响

本次资产核销总计金额为17,510,669.63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9.75%,其中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565,813.66元,信用减值准备7,944,846.97元,预计此次核销减少2022年利润总额24,688.06元,具体影响情况以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资产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核销部分资产,符合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核销资产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本次核销部分存货和应收账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规定,依据充分,有利于真实、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核销部分资产的事项。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核销资产的相关情况,认为本次核销资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后将更有利于真实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使公司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资产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核销资产事项。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6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3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3月8日13: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3月8日

至2023年3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股票类型
		A股股东:
1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励方案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3年2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3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金史平、王翊、吴志雄、顾毓芳及其他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如持有公司股票)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18	金桥信息	2023/3/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应于2023年3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7: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逾期未办理登记的,应于会议召开当日下午13:00分前到会议召开地点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4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应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持人股票账户卡原件;(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入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

4、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议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 六、其他事项

(一) 参加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二)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自行安排交通、食宿等费用。

###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乐

联系电话:021-33674396

传真:021-64647869

邮箱:shale@shqbit.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487号宝石园25号楼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00233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3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入股票账户号:

序号	需要表决的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励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23-012

##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2月15日以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2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公司董事会共计9名董事,实际出席会议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金史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制定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董事金史平先生、董事王翊先生、董事吴志雄先生、董事顾毓芳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了规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制定了《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金史平先生、董事王翊先生、董事吴志雄先生、董事顾毓芳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推进,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项,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过户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 7.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并签署相关协议;
- 8.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管理文件;
- 9.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力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

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执行。

董事金史平先生、董事王翊先生、董事吴志雄先生、董事顾毓芳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励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工作计划完成情况,担任公司经营管理岗位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的工作实绩、工作能力与质量、工作态度等方面,综合评价公司2022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励方案:

姓名	职务	2022年度重点工作合计(履职)	2022年度绩效考核(履职)	2023年度目标
金史平	董事长、总经理	615,300.00	0.00	615,300.00
王翊	董事、副总经理	481,300.00	300,000.00	781,300.00
吴志雄	董事	601,300.00	40,000.00	601,300.00
顾毓芳	董事、财务总监	390,572.79	100,000.00	490,572.79
刘杨	副总经理	445,200.00	143,000.00	588,200.00
杨安辉	副总经理	483,700.00	160,000.00	643,700.00
陆萍	副总经理	321,431.00	150,000.00	471,431.00
王翊	副总经理	623,900.00	300,000.00	923,900.00
高冬冬	董事会秘书	505,200.00	120,000.00	625,200.00
合计		4,467,304.79	1,233,000.00	5,700,304.79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金史平先生、董事王翊先生、董事吴志雄先生、董事顾毓芳女士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核销部分资产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公司对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核销部分资产进行了充分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相关应收账款、存货进行核销。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核销账面应收账款、存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类别	核销金额	已计提资产(信用)减值准备金额
1	存货	9,565,813.66	9,565,813.66
1.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存货	8,883,032.46	8,883,032.46
1.2	上海金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存货	682,781.21	682,781.21
2	应收账款	7,944,846.97	7,944,846.97
2.1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7,944,846.97	7,944,846.97
	合计	17,510,660.63	17,510,660.63

本次资产核销总计金额为17,510,669.63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9.75%,其中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9,565,813.66元,信用减值准备7,944,846.97元,预计此次核销减少2022年利润总额24,688.06元,具体影响情况以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为准。</